2021年度桃源县林业局部门整体

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单位名称：桃源县林业局

2022年10月11日

2021年度桃源县林业局部门整体

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为强化财政支出资金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根据财政部门要求，我们对2021年度桃源县林业局部门整体支出进行了绩效评价，形成本报告。

1. 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一）机构、人员构成

桃源县林业局是县人民政府正科级工作部门，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307250064303193，负责人钟云。内设办公室、造林绿化股等7个股室，下属绿化工作站、林业执法监察大队、林权管理服务中心、野生动植物保护管理站、天台山国有林场等23个公益一类事业单位和国有桃源县苗圃1个公益二类事业单位。其中4个国有林场及国有苗圃为独立核算单位。

机构编制核定人数171人，其中行政编制12名、事业单位编制159名。2021年末实有在职人员210人，其中行政编制13人，事业编制150人，无编制人员47人。另有退休人员97人，离休人员5人。

2021年桃源县（不含桃花源）国土面积647.50万亩，其中林地面积407.93万亩、非林地面积239.57万亩。

（二）单位主要职责

1.贯彻执行林业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负责林业和草原及其生态保护修复，拟订林业和草原及其生态保护修复全县林业生态环境规划设计并组织实施。

2.负责组织林业和草原生态保护修复和造林绿化工作；组织实施林业和草原重点生态保护修复工程。

3.负责监督管理石漠化防治工作。

4.组织指导森林资源的管理，组织编制森林采伐限额计划，监督林木凭证采伐和运输，组织对林权、林地的管理；组织、指导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的保护和合理开发利用。

5.指导国有林场基本建设和发展，指导林业重大违法案件查处、林区社会治安治理工作，负责相关行政执法监管工作。

6.组织协调监督全县的森林防火工作和森林病虫害的防治、检疫。

7.监督管理林业和草原资金及国有资产，组织实施林业和草原生态补偿工作。

8.组织指导林业科技、教育、外事与宣传工作，指导全县林业队伍的建设；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三）部门财务管理情况

1.资产负债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资产总额3,857.49万元，其中流动资产3,722.23万元、固定资产131.83万元、无形资产3.43万元；负债总额577.33万元，其中应缴财政款-168.81万元（属历史遗留问题所致）、其他应付款746.14万元。净资产3,280.16万元。

行政执法车辆2台，车牌分别为湘J138Q9和湘J177YZ。

2.收支结余情况

2021年，年初部门预算收入8,776.30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517.88万元、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非税48.30万元、上级补助收入6,210.12万元。调整后预算收入9,641.21万元。上年结转资金2,894.43万元。全年可执行指标合计12,535.64万元。

2021年，年初部门预算支出8,776.30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682.38万元、项目支出6,093.92万元。调整后预算支出10,562.3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629.52万元、项目支出7,932.83万元。预算执行率84.26%。年底结转结余1,973.29万元。

3.非税收入征缴情况

2021年县林业局上缴国库非税收入513.87万元，其中征收森林植被恢复费184.95万元、罚没收入284.47万元、其他非税收入44.45万元。

（四）部门绩效目标

1.部门绩效总目标

根据国家林业发展“十四五”规划，突出“健康森林、美丽湿地、生态城乡、绿色产业”四大主题，紧扣县委县政府提出的“奋斗新三年、挺进十强县”目标，大力推进“造林绿化、资源保护、法治林业、林业产业、改革林业、智慧林业、自身建设、争资争项”等8大林业工作重点，提高全县生态系统质量、增强野生动植物及生物多样性，提升优质生态产品供给能力，全面发展农村经济并提升人居生活水平。

2.年度具体目标

（1）产出指标

①党建工作。党建工作考核达标率100%。

②森林资源。林地保有量407.87万亩以上；林木采伐限额控制在10.088万立方米以内；森林蓄积量1512.1万立方米以上；森林蓄积量增长率4%以上；年内完成森林火灾风险普查外业调查；辖区内无重大火灾发生；火情早期处理率100%；森林火灾受害率控制在0.1%以内；林长制工作落实到位。

③国土绿化。完成造林任务18.2万亩，其中中幼林抚育9万亩、封山育林3万亩、油茶低改2.4万亩、油茶更新改造0.6万亩、楠竹低改2万亩、人工造林1.2万亩；义务植树192万株以上；建设林道20公里；面积和质量验收合格率100%；造林、抚育补助准确率100%；新造林存活率85%以上；全民义务植树尽责率90%以上。

④天然林和公益林管护。完成天然商品林停伐管护补助发放79.48万亩；完成森林生态公益林补偿发放196.70万亩；补助准确率100%。

⑤依法治林。信访办结率100%；森林督查图斑处置率100%；卷宗建档率100%；开展森林防火、野生动物保护等宣传活动；全年不发生违法违规审批、违规占地事件；不发生重大毁林案件。

⑥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枯死、濒死松木除治数45161株以上；无人机药物喷洒防治面积1万亩；松木除治验收合格率98%以上；松材线虫疫点解除1个以上；林业有害生物成灾率控制在国家规定指标以下；禁食野生动物养殖户转型帮扶率100%；林农培训每季度开展一次；做好古树名树保护工作，古树名木挂牌保护率100%，古树名木死亡建档率100%。

⑦完成及时率。各项工作完成及时率100%；重点工作办结率100%。

（2）效益指标

①经济效益。油茶籽产量较上年增长；林业总产值增长率7%以上；建设省级林下经济示范基地1个；林农的经济收入较上年增加。

②社会效益。造林补助、天然商品林停伐补助、公益林补助、野生动物退养奖补等政策知晓率85%以上；争创省级森林城市；改善人居环境，美化村庄，调动林农植树造林、森林抚育的积极性。

③生态效益。保护环境，维护生态平衡，森林覆盖率（不含桃花源）65.48%以上；松材线虫病感染面积逐年下降；无明显生态环境问题。

④行政效能。政府绩效考评优秀。

⑤满意度。单位职工、社会公众满意度达90%以上。

二、部门财务情况

（一）基本支出情况

1.基本支出预、决算情况

2021年，基本支出年初预算2,682.38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2,316.17万元、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270.72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95.49万元。上年结转173.40万元。年内预算调整-17.82万元，全年可执行指标2,837.96万元。

2021年，基本支出决算2,629.52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2241.49万元、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232.38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111.12万元、资本性支出64.43万元。年末结转结余208.44万元，其中育林基金结算补助172.97万元、人员经费35.47万元。

2.基本支出决算与预算数、上年数对比情况

金额单位：万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 | 2020年决算 | 2021年预算 | 2021年决算 | 2021年决算较年初预算增+（减-） | | 2021年决算较上年决算增+（减-） | |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 1 | 工资福利支出 | 2,169.59 | 2,316.17 | 2241.49 | -94.68 | -13.09% | 71.9 | 3.3% |
| 2 | 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 | 218.36 | 270.72 | 232.38 | -38.52 | -14.22% | 14.02 | 6.42% |
| 3 |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 144.7 | 95.49 | 111.12 | 15.63 | 16.37% | -33.58 | -23.21% |
| 4 | 资本性支出 |  |  | 64.43 | 64.43 |  | 64.43 |  |
| 合计 | | 2,532.65 | 2,682.38 | 2,629.52 | -53.14 | -1.97% | 116.67 | 4.6% |

3.“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金额单位：万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 | 2020年决算 | 2021年预算 | 2021年决算 | 2021年决算较年初预算增+（减-） | | 2021年决算较上年决算增+（减-） | |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 1 | 公务接待费 | 33.48 | 39.2 | 18.10 | -21.1 | -53.83% | -15.38 | -45.94% |
| 2 |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 8.42 | 12.5 | 9.19 | -3.31 | -26.48% | 0.77 | 9.14% |
| 3 | 因公出国出境 |  |  |  |  |  |  |  |
| 合计 | | 41.9 | 51.7 | 27.29 | -24.41 | -47.21% | -14.61 | -34.87% |

2021年“三公”经费决算27.29万元，较年初预算减少24.41万元，降幅47.21%，2021年较2020年决算减少14.61万元，降幅34.87%。公用经费控制情况较好。

（二）项目支出情况

1.项目支出预、决算情况

2021年，项目支出年初预算6,093.92万元。年内调整预算882.73万元，年初结转结余2,721.03万元，全年可执行指标合计9,697.68万元。

2021年项目支出决算7,932.83万元，年末结转结余1,764.85万元。项目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万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年初预算 | 上年结转（余） | 本年调整 | 可执行指标 | 指标执行金额 | 结转结余 |
| 1 |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 3463.67 | 508.23 | 19.54 | 3991.44 | 3813.24 | 178.20 |
| 2 | 森林抚育 | 294.70 | 319.70 | -248.14 | 366.26 | 366.26 |  |
| 3 | 森林管护 | 1251.02 | 362.55 | 231.33 | 1844.90 | 1464.85 | 380.05 |
| 4 | 森林禁伐补助 |  | 0.00 | 51.81 | 51.81 | 51.81 |  |
| 5 | 森林资源管理 | 210.00 | 249.00 | -112.24 | 346.76 | 249.00 | 97.76 |
| 6 | 森林植被恢复 |  | 75.00 | 0.00 | 75.00 | 75.00 |  |
| 7 | 产油大县奖励 |  | 260.00 | 756.00 | 1016.00 | 260.00 | 756.00 |
| 8 | 贷款贴息 |  | 25.91 | 0.00 | 25.91 | 25.91 |  |
| 9 | 动植物保护 | 40.00 | 2.00 | 159.16 | 201.16 | 201.16 |  |
| 10 | 基地建设 |  | 0.00 | 50.00 | 50.00 | 50.00 |  |
| 11 | 技术推广与转化 |  | 40.00 | 75.00 | 115.00 | 67.50 | 47.50 |
| 12 | 良种补贴 |  | 0.00 | 91.00 | 91.00 | 91.00 |  |
| 13 | 林区道路建设 |  | 30.00 | 30.00 | 60.00 | 60.00 |  |
| 14 |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 330.00 | 134.13 | -247.20 | 216.93 | 183.93 | 33.00 |
| 15 | 林长制工作经费 |  | 0.00 | 153.00 | 153.00 | 135.66 | 17.34 |
| 16 | 行业业务管理 | 70.90 | 0.00 | 79.10 | 150.00 | 45.00 | 105.00 |
| 17 | 森林资源培育（油茶基地建设） | 15.00 | 394.83 | 5.00 | 414.83 | 414.83 |  |
| 18 | 造林补贴 | 318.63 | 167.41 | -318.63 | 167.41 | 167.41 |  |
| 19 | 自然保护区等管理 |  | 120.24 | 0.00 | 120.24 | 20.24 | 100.00 |
| 20 | 自然灾害风险普查 |  | 0.00 | 113.00 | 113.00 | 63.00 | 50.00 |
| 21 | 创森工作经费 | 100.00 | 23.44 | -5.00 | 118.44 | 118.44 |  |
| 22 | 其他支出 |  | 8.59 | 0.00 | 8.59 | 8.59 |  |
| 合计 | | 6093.92 | 2721.03 | 882.73 | 9697.68 | 7932.83 | 1764.85 |

2021年林业局共发生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0562.35万元，与2020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207.23万元，增加2.00%，主要是因为项目资金有所增加。

三、部门绩效目标

（一）部门绩效总目标

突出“健康森林、美丽湿地、生态城乡、绿色产业”四大主题，紧扣县委县政府提出的“奋斗新三年 挺进十强县”目标，大力推进“造林绿化、资源保护、法治林业、林业产业、改革林业、智慧林业、自身建设、争资争项”等8大林业工作重点，确保年内绩效完成省、市、县下达的各项任务指标。

（二）2021年度部门绩效目标

1、全面完成各项营造林任务，大规模推进国土绿化；年内完成营造林18.4万亩。

2、加强森林资源保护，全县407.87万亩林地红线不受破坏，林地保有率达100%；生态公益管护面积和资金发放率两个100%；森林火灾受害率控制在1‰以下，全县不发生一起重大森林火灾；林业有害生物成灾率控制在4‰以下。

3、活立木总蓄积量达到1512.1万立方米，实现稳步增长，森林覆盖率65.55%，增长0.08个百分点。

4、发展油茶、楠竹、林下经济等一批林业特色产业，确保林业总产值达70亿元，增长6.7%。

5、严厉打击一切破坏森林资源的违法违纪行为，确保林业安全健康持续发展。

四、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我单位接到财政局通知后，成立了评价小组，结合项目实际情况制定了绩效评价方案。评价实施过程中根据拟定方案，经过收集资料、问卷调查、综合分析等程序后，形成本绩效自评报告。

五、综合评价结果

经综合评价，2021年度林业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得分96分，评价等级为：“优”。

六、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一）主要指标完成情况

年内完成营造林18.2万亩，义务植树201万株。到2021年末，全县林地保有量407.87万亩，森林覆盖率稳定在65.48%以上，活立木总蓄积总量1627.8万立方米，增长4%，湿地保护面积25.97万亩，湿地保护率达72%，全年林业总产值77亿元，较上年度增长6%。桃源县林业局获全省“森林防火工作优秀单位” （湘林办防火〔2021〕1号），全县安全生产和消防工作“优秀单位”（桃办〔2022〕1号），全县平安建设“先进单位”（桃办〔2022〕1号），省人民政府授予桃源县为“湖南省森林城市”（湘政函〔2022〕6号）。林长制和生态廊道建设工作获市政府2021年真抓实干督查激励奖励（常政办发〔2022〕9号）。2021年12月，桃源县森林资源管理工作经验在湖南省林长制巡护系统建设业务培训班暨森林资源管理工作座谈会上做典型发言。

七、存在的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预算管理欠科学，目标设置欠完整

1.预算编制欠精准。2021年部门收入超年初预算3,759.33万元，增幅42.84%。部门支出超年初预算1,786.04万元，增幅20.35%。

2.绩效目标设置欠完整。一是整体绩效目标细化量化不够，未能完全与部门年度的任务数和资金量相匹配，2021年县林业局年初预算8,776.3万元，项目涉及油茶产业建设、松线虫病防治、造林补助、生态公益林补偿等，整体绩效目标表中未设置相应指标。二是部门绩效目标申报表部分指标设置欠合理，如营造林面积22万亩、森林覆盖率65.55%指标值设置偏高。

（二）财务管理欠规范，资产管理不到位

1.超标准发放奖励。党建工作项目支出，2021年购买读书卡发生支出25.42万元，发放标准为“学习强国”APP月学习累计积分达到1000分以上的干部职工，奖励200元购书卡，人均不应超过800元，超额发放奖励14.94万元。

2.固定资产账表、账实不符。如木材（水溪）检查站及月照山庄的土地资产、两台轿车，已办理移交手续并取得处置批复，已无实物，账面未核销。

（三）下一步改进措施

1.完善预算编制。全面考虑单位各项支出的预算编制，将专项业务经费纳入预算管理，统筹安排。根据单位年初工作计划及预算，结合各个大额项目实施进度和预期目标，统筹合理设置部门年度预算目标。

2.对资产进行全面清理，及时办理移交手续，并实施固定资产卡片管理，做到账、卡、物相符。

3.对往来进行全面清理，确属因账务处理问题形成的往来 资金，及时向资产管理部门申请核销。

桃源县林业局

2022年10月11日